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
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作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拟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吉相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控股企业厦门吉相天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分别出资 1,300.00 万元、2,600.00 万元认购公司参股公司广州帝释天软件有限公司部分新增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已就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沟通，我们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并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认为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增资各方均以现金出资，同股同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卢永华、郑甘澍、林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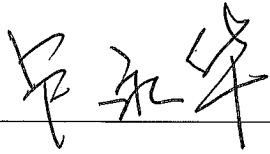
2021 年 1 月 30 日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卢永华

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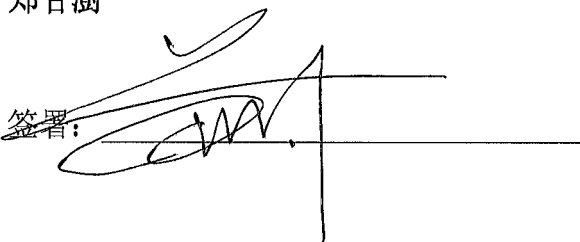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u Yonghua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郑甘澍

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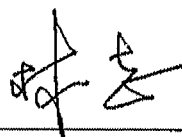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ZG',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A vertical line extends downwards from the end of the horizontal line.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林志

签署：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n Zhi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